

「活動企劃影音傳播」微學程各系修課參考表

※每學年各系課程科目表均會有異動，此表僅供修課參考

備註：(1)學程最低總學分 10 學分，含基礎課程 2 學分，核心課程 4 學分，應用課程 4 學分。

(2)學程主辦學系為大傳系；詳細課程請上網參考「活動企劃影音傳播」微學程。

課程說明			大傳系	運休系
基礎課程	2 學分	該系科目	傳播與設計概論 色彩學	服務業管理 服務業資料分析與視覺化
核心課程	4 學分	該系科目	動態攝影 動態影像剪輯	運動與休閒產業概論 運動與休閒法規
應用課程	4 學分	該系科目	主播學 電視新聞製作 導播學 攝影棚節目企劃與製作	運動場館經營管理 活動規劃與實務 休閒運動行銷 冒險活動 探索教育
備註			總學分至少應有6學分為非原系課程(原學院的院必修課程視為原系課程)，且得計入畢業學分。	